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的2023年图书购置(二次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悦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4,303.891641万元（大写：肆仟叁佰零叁万捌仟玖佰壹拾陆元肆角壹分），资产总额为1,760.78364万元（大写：壹仟柒佰陆拾万零柒仟捌佰叁拾陆元肆角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国文史出版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3,855.9万元（大写：叁仟捌佰伍拾伍万玖仟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955.12万元（大写：肆仟玖佰伍拾伍万壹仟贰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译出版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3,853.45万元（大写：叁仟捌佰伍拾叁万肆仟伍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987.32万元（大写：肆仟玖佰捌拾柒万叁仟贰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国言实出版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2,677.89万元（大写：贰仟陆佰柒拾柒万捌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916.48万元（大写：肆仟玖佰壹拾陆万肆仟捌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国旅游出版社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2,786.55万元（大写：贰仟柒佰捌拾陆万伍仟伍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805.38万元（大写：肆仟捌佰零伍万叁仟捌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纸质图书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,579万元（大写：贰仟伍佰柒拾玖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4,953万元（大写：肆仟玖佰伍拾叁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四川悦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30日

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应逐一列明具体情况。

4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